



中華民國帆船協會第十一屆第 11 次理事會【會議紀錄】

會議名稱	中華民國帆船協會第十一屆第 11 次理事會		
會議時間	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9 日(星期三) 11 時		
會議地點	體育聯合辦公大樓 9 樓(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903 室)		
會議主席	陳理事長雙全	記 錄	黃郁文
出席人員	應出席：21 人 出席：16 人 請假：5 人 缺席：5 人(詳如簽到簿)		
會議議程	一、會議開始 二、主席致詞 三、提案討論 四、臨時動議 五、散會		

會議開始

一、主席致詞：略

二、工作報告：略

三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109 年 1 月份至 12 月份財務報告(含經費收支結算表、現金出納表、資產負債表)，提請追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111 年度工作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修正後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擬定本會「所屬船隻借用管理辦法」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船隻保證金應依借用之器材裝備價值分列，相關規定秘書處修正後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有關本會受邀加入「中華民國大師協會」會員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有關本會會員游錦龍除名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依據紀律委員會決議：游錦龍停權 4 年，會員資格即除名 4 年；除名日期自本理事會決議起 4 年(至 115 年 3 月 19 日)，期滿後可重新遞交入會申請書申請入會。

案由六：高雄市左營區舊城國小申請入會，提請追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七：審查本會會員資格，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承案由五，個人會員游錦龍即日起除籍，修正後照案通過。

案 由 八：本會辦理「選舉實施原則」，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修正後照案通過。

四、 散會：12 時

